

横琴口岸旅客查验通道智能升级改造项目第三方检测

采购文件 (适用于谈判采购)

采购人（法人章）：珠海大横琴口岸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嘉怡

联系电话：0756-3256301

编制时间：2026 年 8 月



一、采购邀请

1	项目名称	横琴口岸旅客查验通道智能升级改造项目第三方检测
2	项目地址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
3	采购内容	根据横琴口岸旅客查验通道智能升级改造项目的建设要求，编写测试方案，在测试过程中生成测试日志，并在完成项目的测试工作后出具评测报告，全部采购内容、技术标准、测评服务要求、成果交付等详见合同附件任务需求书。
4	报价要求	预算金额（含税）为 589,042.40 元，含税报价≤上限 589,042.40 元。
5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的单位。 2、具备有效的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颁发的检验机构认可证书（含 CNAS 实验室认可证书）。 3、注：①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②同一个包组内两家或以上投标人有如下情况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投标，一经发现均作无效投标：a、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b、存在控股或管理关系的。
6	议程安排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谈判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3. 谈判地点：珠海市香洲区水湾路 368 号南油大酒店-玻璃楼 2 楼 204 室。 4.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4.1 本项目接受现场递交或邮寄方式递交响应文件。 4.2 采用邮寄方式的供应商应注意： (1)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以采购人签收时间为准。 (2) 采购人对邮寄过程中可能发生的迟交、遗失或损毁不承担任何责任，相关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快递（寄方付费）寄送至以下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水湾路 368 号南油大酒店-玻璃楼 2 楼 204 室。收件人：李嘉怡，联系电话：13902532216。 4.3 采用现场递交的，递交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水湾路 368 号南油大酒店-玻璃楼 2 楼 204 室。收件人：李嘉怡，联系电话：13902532216。

		5. 谈判会议说明： 5.1 供应商代表需参加谈判会议，并进行签到。 5.2 如供应商代表不参加谈判会议，视为放弃后续谈判资格，按其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供应商应确保响应文件所载联系电话畅通，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未能及时澄清的，相应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	支付方式	1. 预付款：合同签订生效后，成交供应商提交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付款申请资料，向采购人申请支付合同暂定总价 20%的款项。 2. 进度款：成交供应商按照合同及需求书的约定完成所有检测服务内容并按要求交付盖章版检测报告，经采购人审核通过后，成交供应商提交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付款申请资料，向采购人申请支付合同暂定总价 70%的款项。 3. 合同服务费暂定价的 10%为履约评价保留金，成交供应商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可以向采购人提交履约评价考核申请，采购人根据成交供应商履约评价得分，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实际履约评价保留金，履约评价保留金按合同附件《服务考核评价表》的考评结果执行。 4. 结算款：双方完成本项目结算工作，且经采购人终审部门审定合同结算价款后，成交供应商提交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付款申请资料，向采购人申请支付剩余款项。 5. 具体详见合同及任务需求书约定。
8	履约担保	无。
9	结算方式	1. 合同采用综合单价包干，结算时工作量按成交供应商实际提供第三方检测采购内容且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并在成交供应商盖章的验收单上签字确认的对应的实际完成的工作量为准。合同结算价款不得超过合同暂定总价，超过时按照合同暂定总价进行结算。合同服务费最终结算价以终审部门审定的结果为准。终审部门指：对于政府投资项目，政府投资项目审核中心为终审部门。 2. 合同结算时，对于报价清单内的采购内容，结算综合单价即报价清单内列明的单价。对于报价清单之外的采购内容，其价格按合同约定方式确定，最终以采购人及采购人的终审部门确认的价格及实际采购内容结算支付。

		3. 合同服务费总价已包含成交供应商为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定制开发软件测评、设备一致性核查、信息安全专项评测、信息安全风险评估、出具测试报告、差旅、现场实施、测试整改、税费、文档、远程/现场技术服务及其他相关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采购人无需向成交供应商或任何第三方支付其他费用。 4. 具体详见合同及任务需求书约定。
10	质量要求	1. 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横琴口岸旅客查验通道智能升级改造项目测试报告【4】份，采购人签收测试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对其进行验收。 2. 若采购人对测试报告有异议，采购人须于收到测试报告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提出，成交供应商需在采购人指定期限内免费整改优化，直至验收合格，工期不顺延。 3. 具体详见合同及任务需求书约定。
11	时间要求	1. 合同签订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项目测试方案及实施计划表。 2. 成交供应商收到采购人通知测试之日起【40】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约定的测评工作。 3. 测试完成且经采购人确认报告电子版后【10】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出具相应的测评报告。 4. 具体详见合同及任务需求书约定。
12	采购文件 附件清单	■合同文本（已含任务需求书）。
13	响应文件组成	1. 文件份数 （1）纸质版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2）电子版一份。 2. 文件内容 （1）响应文件封面，详见响应文件格式（二）； （2）资格证明文件，详见响应文件格式（三）；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响应文件格

		式（四）、（五）； （4）响应承诺书，详见响应文件格式（六）； （5）报价书，详见响应文件格式（七）； （6）最终报价书，详见响应文件格式（八）； （7）《评分细则》中需要提供的资料。 3. 文件编制及封装要求 （1）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内容和顺序编制响应文件，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副本可为正本复印件。 （2）电子版以 U 盘或光盘形式存储，内容为已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 PDF 扫描件，须与纸质版完全一致。 （3）纸质版与电子版共同密封在不透明的封袋中，封袋包装封面详见响应文件格式（一）。 （4）最终报价书由供应商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格式（八）并带到谈判会议现场，在谈判后按规定时间提交。
14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15	响应保证金	☐ 有，X 元/ ☒ 无
16	响应文件 否决性条款	1. 响应文件逾期送达； 2. 响应文件未密封或封口未加盖公章； 3. 采购文件明示盖公章处未加盖公章的； 4. 采购文件明示需签字或盖章处未签字或盖章的； 5. 响应文件签字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的； 6. 供应商不满足资格要求或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7. 未按采购文件规定格式填写； 8. 报价超过上限的，或超出报价范围的； 9.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7	有效供应商 不足的处理	截止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两家，或有效供应商不足两家的，本次采购活动失败。
18	评审小组	评审小组由[3]名（3 人以上单数）成员组成。
19	谈判内容	本项目谈判内容为 ☒ 响应报价/口服务方案/口其它[]

20	评审程序	1. 开启响应文件，评审小组对所有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为有效供应商。 2. 有效供应商进入谈判环节，评审小组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形成谈判记录，由供应商代表及评审小组签字确认。谈判内容不得超出采购邀请第 19 项规定的范围。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3. 经谈判，对采购文件及其附件作出实质性变动的，将作为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有效供应商；需重新提交修正文件的，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及其附件的变动情况和评审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4.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谈判小组视谈判进程决定）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终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6. 进入综合评分流程，谈判小组成员独立地根据《评分细则》的评价标准，分别对每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打分。将所有评价指标所得实际评价分数相加，即为该供应商得分；所有评委对同一供应商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供应商的综合得分。评审小组将最终得分从高至低进行排序，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排名第一。如最终得分相同的，将依次按[商务指标、技术指标、经济报价]的单项得分从高至低进行排序，若依然相同，则采用随机摇号方式按照大号在前进行排序。 7. 采购人授权评审小组确定排名第一的有效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注：1. 邀请供应商未出席谈判会议的，视为该供应商放弃谈判资格。谈判结束后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及最终报价的，谈判小组以其递交的响应文件为依据进行评审打分。 2. 评审过程中如出现疑问，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行澄清说明。供应商的澄清或答辩文件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并在规定时间内回复。澄清或答辩文件将作为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	异议及投诉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结

		果发出后 3 日内向采购人提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采购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采购人提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投诉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2	其他说明	报价需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评审时发现报价小数点未按要求保留的，视为细微偏差，按照四舍五入计算。报价大写与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报价计算有误时，在报价总价（或费率）不变的前提下，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进行修正。

二、评分细则

序号	评价指标	分值	评分细则
一、技术部分（35 分）			
1	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及关键技术问题分析	5 分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实际业务场景开展分析，充分考虑跨境口岸运行特点，针对口岸通关特殊场景（跨境口岸、系统不能破坏性测试、现场保密、通关业务不能中断）识别重难点等进行综合评审： 优：[5-3) 分，对项目业务场景理解透彻，重难点识别全面完整，风险分析贴合口岸实际业务，针对性强。 良：[3-1) 分，能够基本理解项目建设内容，已识别部分重难点，但对口岸通关特有风险考虑存在缺失。 一般：[1-0) 分，对项目理解较浅显，未结合口岸实际场景开展分析。 注：未提供不得分。
2	总体实施方案	10 分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服务内容编制完整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总体策略、项目实施流程、人员组织安排、工期进度计划等进行综合评审： 优：[10-7) 分，实施方案完整系统，工作思路清晰，实施流程、进度计划、组织安排科学合理，完全响应本项目全部服务需求，可落地性强； 良：[7-3) 分，实施方案内容较完整，主要工作环节无重大缺漏，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部分细节有待完善； 一般：[3-0) 分，实施方案内容简单，关键实施环节存在缺项，与项目实际需求匹配度低，可实施性较差。 注：未提供不得分。
3	质量保障及整改复测方案	10 分	根据供应商对测试发现问题整改、复测闭环机制；质量保障体系、质量管控节点等进行综合评审： 优：[10-7) 分，质量保障体系完善，全流程管控节点全覆盖，整改、复测、闭环管理流程完整可执行，具备报告多级复核校验机制。

			良：[7-3) 分，具备较完善的质量保障体系，主要管控节点明确，整改复测闭环机制基本完整，但细节措施不够充分。 一般：[3-0) 分，质量保障措施简单，缺少复测闭环管理或者内部校验机制。 注：未提供不得分。
4	现场服务及安全保障方案	5 分	根据供应商服务响应及时性、现场问题处理能力、系统故障应急处置预案等进行综合评审： 优：[5-3) 分，现场实施管理、服务响应机制完备，充分考虑口岸业务连续性风险，故障应急处置预案完整可落地，项目全周期配合、售后保障承诺清晰具体。 良：[3-1) 分，具备基础现场服务与应急保障措施，能够覆盖主要风险，服务响应及项目配合基本满足项目需求，但应急预案细节有待完善。 一般：[1-0) 分，现场服务及应急保障内容简单笼统，未针对口岸系统风险制定专项措施。 注：未提供不得分。
5	保密管理方案	5 分	根据现场保密管理、资料专人保管、人员保密约束、测评成果保密管控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 优：[5-3) 分，保密管控措施完整、细化，充分贴合口岸项目保密场景要求。 良：[3-1) 分，具备基础保密措施，但针对性不足，部分管控环节描述简单。 一般：[1-0) 分，保密措施简单，或保密管理方案不合理。 注：未提供不得分。
二、商务部分（45 分）			
1	供应商业绩	5 分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供应商承接过信息化第三方验收测评服务项目，合同服务范围包含【定制开发软件测评或系统验收测评】或【信息安全测评或信息安全风险评估】。 （1）满足 3 项及以上有效业绩的，得 5 分； （2）满足 2 项有效业绩的，得 3 分；

			(3) 满足 1 项有效业绩的，得 1.5 分； (4) 无有效业绩的，得 0 分。 注：（1）证明材料：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含合同封面、项目名称、合同内容、合同双方盖章、签订时间）。（2）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3）同一项目仅计为 1 项有效业绩；合同同时包含上述多类测评服务的，不重复计多项业绩。
2	证书情况	15 分	(1) 具有省级或以上质监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得 2 分； (2) 具有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颁发的检验机构认可证书（认可范围须包含信息技术设备、安全技术防范设备的数量检验与型号核查；无线局域网、网络信息安全风险评估），得 5 分； (3) 具有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颁发的实验室认可证书（认可范围须包含应用软件、综合布线系统、局域网系统、个人信息的收集），得 5 分； (4) 具有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方向：风险评估），得 3 分； 注：以上资质证书须在有效期内，提供各项资质证书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3	拟派项目负责人资历	8 分	拟派本项目经理（1 名）具有 CNAS 实验室和检验机构认可的授权签字人资格的前提下（需提供有效资质（或资格）证书复印件或官网查询截图），同时满足以下相关要求可对应得分： (1) 具有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得 2 分； (2) 具有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颁发的软件评测师（中级或以上）证书得 2 分； (3) 具有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注册信息安全管理人員（CISO）证书得 2 分； (4) 具有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颁发的高级综合布线工程师证书得 2 分；

			注：（1）本项累计最高 8 分。（2）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有效投标文件中要求提供人员资质（或资格）证书复印件或官网查询截图和投标人为其购买的投标截止前 6 个月内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文件（代缴个税税单或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证明即可）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4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	8 分	本项目技术负责人须与本项目的项目经理为不同人员，否则本条不得分。拟派本项目技术负责人（1 名）具有 CNAS 实验室和检验机构认可的授权签字人资格的前提下（需提供有效资质（或资格）证书复印件或官网查询截图），同时满足以下要求可对应得分： （1）具有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得 2 分； （2）具有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颁发的软件评测师（中级或以上）证书得 2 分； （3）具有人社部门备案评价机构颁发的计算机软件产品检验员（三级/高级技能）或计算机软件测试员（三级/高级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得 2 分； （4）具有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注册信息安全管理人員（CISO）证书得 2 分； 注：（1）本项累计最高 8 分。（2）提供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有效资质（或资格）证书复印件或官网查询截图和投标人为其购买的投标截止前 6 个月内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文件（代缴个税税单或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证明即可）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3）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与拟派项目经理不得为同一人员，若为同一人员，本评审项不得分。
5	拟派其他团队成员资历	9 分	拟派本项目其他团队成员（拟派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除外）至少 8 人且具备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颁发的软件评测师（中级或以上）证书（需提供相应人员有效资质（或资格）证书复印件或官网查询截图），同时满足以下要

			求可对应得分： （1）具有中国软件评测中心颁发的软件性能测试高级工程师证书，每人每证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2）具有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E）证书，每人每证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3）具有中国软件测试认证委员会（CSTQB）颁发的 ISTQB 认证测试工程师证书，每人每证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注：（1）本项累计最高 9 分，同一人具有多个证书可累计得分。 （2）提供有效资质（或资格）证书复印件和投标人为其购买的投标截止前 6 个月内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文件（代缴个税单或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证明即可）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三、经济报价（20 分）			
1	经济报价	20 分	各供应商的经济报价得分按以下公式进行计算： $\text{报价得分} = \text{评审基准价} / \text{供应商总报价} * 20$ 注： （1）供应商报价为供应商的含税报价。 （2）评审基准价为所有有效供应商含税报价的最低值。 说明：（1）报价得分只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值，超过小数点后两位的数值视为细微偏差，按照四舍五入处理。（2）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显著低于其他通过资格及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存在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情形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小组规定的合理时限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备注		1. 证明材料由供应商自行确定并提供，如因证明材料提供不全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判定是否符合得分条件，由此可能不予计分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小括号表示不包括边界数值，中括号表示包括边界数值。

三、响应文件格式

（一） 包装封面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之前不得开启。

项目名称：横琴口岸旅客查验通道智能升级改造项目第三方检测

供应商（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二) 响应文件封面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横琴口岸旅客查验通道智能升级改造项目第三方检测

供应商（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三）资格证明资料

1. 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2. 提供有效的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颁发的检验机构认可证书（含 CNAS 实验室认可证书）复印件。

以上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五)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法定代表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被授权委托人姓名)代表本人负责参加(珠海大横琴口岸实业有限公司)
组织的(横琴口岸旅客查验通道智能升级改造项目第三方检测)的采购活
动，参加谈判会议及处理与之相关的事务。

委托期限 () 年 () 月 () 日起至响应有效期截止日。

被授权委托人无转让委托权。

被授权委托人在以上期限之内从事授权范围之内的相关活动引起的一
切法律责任均由供应商承担。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被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备注：法定代表人作为代表签署响应文件的，则不需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六）响应承诺书

响应承诺书

（珠海大横琴口岸实业有限公司）：

我司已详细阅读了（横琴口岸旅客查验通道智能升级改造项目第三方检测）的采购文件，自愿参加上述项目采购活动，现就有关事项向采购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接受采购文件全部内容。遵守相关工作会议现场纪律。
2. 响应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3. 保证响应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审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同意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若成交之后查出有虚假，同意废除成交资格。
4. 保证响应文件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
5. 保证按采购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的规定内容商签合同，完全接受采购文件所附合同文本。
6. 保证按合同约定完成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7. 保证成交之后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开展工作。
8. 保证按采购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原则处理费用事宜，不发生签署合同之后恶意提高费用的行为。

若有违反以上任意一条，同意被废除成交资格。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七) 报价书

报价书

我司自愿参加（珠海大横琴口岸实业有限公司）组织的（横琴口岸旅客查验通道智能升级改造项目第三方检测）采购活动，接受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我司的报价如下：

测试内容		单位	含税报价上限 (元)	含税报价 (元)	备注
验收测评	定制开发软件测评	项	104,620.00		
	设备一致性核查	项	145,102.40		
	综合布线系统测试	项	91,900.00		
信息安全专项评测		项	95,760.00		
信息安全风险评估		项	151,660.00		
含税总价：_____元					
税率：_____%					

注：1. 含税报价 $\leq$ 589,042.40 元，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八) 最终报价书 (谈判后按规定时间提交)

最终报价书

我公司已完全理解 (珠海大横琴口岸实业有限公司) 组织的 (横琴口岸旅客查验通道智能升级改造项目第三方检测) 采购活动, 接受采购文件及谈判后的全部内容, 经充分考虑决定, 我司最终报价如下:

测试内容		单位	含税报价上限 (元)	含税报价 (元)	备注
验收测评	定制开发软件测评	项	104,620.00		
	设备一致性核查	项	145,102.40		
	综合布线系统测试	项	91,900.00		
信息安全专项评测		项	95,760.00		
信息安全风险评估		项	151,660.00		
含税总价: _____元					
税率: _____%					

注: 1. 除非在谈判中谈判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 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第一次报价的最终报价。

2. 请供应商自行打印, 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后带到谈判会议现场, 按谈判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现场进行填写并提交。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 (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